中国教育后勤协会信息化建设专业委员会

中后协信〔2016〕4号

关于开展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评优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总结各单位开展后勤信息化建设的突出成绩和宝贵经验，表彰在后勤信息化事业中做出贡献的优秀单位和典型人物，提高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整体发展水平，中国教育后勤协会信息化建设专业委员会决定开展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评优活动，实现以评促建、推动教育后勤信息化可持续发展的目标。为做好评优活动的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1. 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先进单位”：中国教育后勤系统、地方相关协会或专业机构、服务教育后勤的优秀企业。

2. 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先进个人”：在后勤信息化建设与应用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取得显著效果的中国教育后勤系统、地方相关协会或专业机构、服务教育后勤的优秀企业中的相关人员。

3. 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优秀示范单位”：后勤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成效显著，具有引领、示范和推广效应的中国教育后勤系统、地方相关协会或专业机构、服务教育后勤的优秀企业。

4. 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领军人物”：在后勤信息化建设与应用过程中发挥主导作用、取得突出成效，并在中国或本地

区积极发挥引领、示范和推广作用的中国教育后勤系统、地方相关协会或专业机构、服务教育后勤的优秀企业中的相关人员。

二、表彰名额

1. 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先进单位”：20个。

2. 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先进个人”：20名。

3. 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优秀示范单位”：3个。

4. 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领军人物”：3名。

三、评选条件

（一）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先进单位”

1. 申报单位（后勤系统）管理层高度重视后勤信息化建设工作，根据自身情况制定信息化建设规划或相关方案并得到有效实施；

2. 后勤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成效显著，在提高管理水平、提升服务质量、促进和谐后勤建设等方面取得明显效果，师生满意度显著提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有效提升；

3. 拥有较好的后勤信息化运维保障队伍，建立了与后勤信息化相关的工作机制或考核机制；

4. 已投入使用的后勤信息化系统不少于3项；或某项已投入使用的系统具有创新模式或创新机制，并具有广泛的推广价值。

（二）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先进个人”

1. 热爱后勤信息化工作，具备一定的专业素养，具有强烈的事业心与责任心，工作积极主动；

2. 积极参与和组织与后勤信息化相关的规划、建设、运维、管理工作，对本单位或本地区后勤信息化建设工作做出较大贡献；

3. 所承担的工作获得本单位领导、师生的肯定和好评；

4. 积极参加中国或本地区的后勤信息化相关会议或培训等活动。

（三）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优秀示范单位”

1. 符合上述“先进单位”的各项条件;

2. 后勤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成效突出，对提升本单位后勤服务综合水平成效显著，师生对相关系统应用的满意度高;

3. 后勤信息化建设具有创新模式或鲜明特色，在后勤信息化领域具有代表性和示范性作用;

4. 具备承担后勤信息化建设推广与示范工作的愿望和能力。

（四）中国教育后勤信息化建设“领军人物”

1. 符合上述“先进个人”的各项条件;

2. 所领导、推动的后勤信息化工作取得突出成效，综合成效显著，并在业内获得较高评价;

3. 在后勤信息化领域具有前瞻性思维，长期致力于推动后勤信息化不断深入发展的技术探索与示范性应用；或在后勤信息化体系建设、技术应用方面具有成效显著的创新成果;

4. 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影响力，对本单位或本地区的后勤信息化建设做出突出贡献。

四、评优程序

（一）材料填报

1. 自 2016 年 9 月 15 日起，各单位可登录中国教育后勤协会信息化建设专业委员会官网（xxh.snnu.edu.cn），注册、登录后进入评优申报系统在线填写系统建设情况、应用效果、所发挥的作用等内容，作为评优的量化评价依据。

2. 自 2016 年 9 月 15 日起，各单位可通过中国教育后勤协会信息化建设专业委员会官网（xxh.snnu.edu.cn）评优通知附件中下载所申报奖项的有关表格，并根据自身情况完成材料填写、打印和内部审批，申报单位与个人奖项的类别需在相应申报表中勾选。

3. 在系统填报完成后，将本次评优所有材料电子版压缩包(请以参评单位名称命名)发送至邮箱 xxhjszwh@163.com，包括所

有填报的附件材料，以及参与评优系统的地址（若某系统仅限于内网访问，请提供该系统的5张截图，统一编辑在Word文档里）。

4. 系统申报截止日期为2016年10月15日。

（二）自荐推荐

申报材料包括自荐、行业组织推荐两种方式，全部采用网上申报。

1. 采取自荐方式的单位须在申报系统中在线填写申报情况，并将纸质申报表格扫描后通过申报系统直接提交。

2. 由行业组织推荐的单位，须在申报系统中在线填写申报情况，其申报表格经省级后勤信息化专业委员会或省级后勤协会填写推荐意见后，由各单位将纸质申报表格扫描后通过申报系统提交。

3. 各省级行业组织推荐的“先进单位”、”优秀示范单位”的单位数应不超过2个（一个单位同时申报两个奖项的按一个计算），推荐的“先进个人”、“领军人物”人数应不超过2名（一位个人同时申报两个奖项的按一人计算）。

（三）综合评审

本专业委员会将会同相关组织及有关专家成立联合评审组，对各参评单位及个人的申报材料进行综合评审，从优确定入围名单，并于2016年10月中下旬（具体日期请关注本专业委员会的电话通知）组织公开答辩，由答辩评审组最终确定获奖单位和个人名单。

（四）网上公示

2016年10月底，在公开答辩结束后，本专业委员会将通过官网公示各奖项的入围名单，敬请关注。

（五）表彰奖励

对于获得各奖项荣誉称号的单位和个人，将在第三届中国教育后勤互联网大会上进行表彰，并颁发证书。

五、其他说明

1. 申报单位及个人应按要求提供完整、真实的申报材料，因申报材料提交不完整、弄虚作假的，将取消参评资格。

2. 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宁缺毋滥的评选原则。

3. 本专委会将结合实际情况另行提名和推荐“杰出贡献人物”奖项的人选，经中国教育后勤协会批准后一并予以表彰。该奖项用于表彰长期致力于后勤信息化建设事业并做出突出贡献的代表人物。

4. 获得上一届优秀单位称号的单位可继续申报本届优秀示范单位奖项，不可申报本届先进单位奖项；获得上一届优秀示范单位称号的单位三年内不得参评先进单位与优秀示范单位奖项；获得上一届突出贡献人物的个人三年内不得参评先进个人与领军人物奖项。

六、联系方式

中国教育后勤协会信息化建设专业委员会秘书处

联系人：李含君

联系电话：029-85307717

电子邮箱：xxhjszwh@163.com

邮寄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安南路199号

邮政编码：710062

附件：1. 中国高校后勤信息化建设单位奖项申报表

2. 中国高校后勤信息化建设个人奖项申报表

中国教育后勤协会

信息化建设专业委员会

（协会秘书处代章）

2016年9月14日

附件 1:

中国高校后勤信息化建设单位奖项申报表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申报类型</td><td colspan="5">☐ 先进单位　　☐ 优秀示范单位</td></tr>
<tr><td>单位属性</td><td colspan="5">☐ 部属院校　☐ 省属院校　☐ 985 院校　☐ 211 院校
☐ 民办院校　☐ 高职院校　☐ 其他院校　☐企业</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td><td>手机/固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邮 箱</td><td></td><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6">后勤信息化建设内容</td><td>序 号</td><td colspan="2">系统名称</td><td>上线年月</td><td>用户数</td><td>系统地址或域名</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所获成果</td><td colspan="5">（包括论文、专利、著作、奖项、科研项目等，如有多项成果请以 1.2.3…格式罗列）</td></tr>
<tr><td>申报内容介绍
（至少 1000 字）</td><td colspan="5">（包括后勤信息化对于提升后勤管理与服务的成效、用户评价等）</td></tr>
</table>

申报单位意见	（负责人须为申报单位的主要负责领导，公章须为学校或后勤相关管理单位的印章） **经审核，以上申报材料及通过评优申报系统提交的内容均属实，同意申报。**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行业组织推荐意见	（自荐单位请在本栏目内注明“自荐”字样，无需相关负责人签名和加盖公章）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中国高校后勤信息化建设个人奖项申报表

<table>
<tr><td rowspan="6">基本信息</td><td>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r>
<tr><td>出生年月</td><td></td><td>工作单位</td><td></td></tr>
<tr><td>所在部门</td><td></td><td>职　务</td><td></td></tr>
<tr><td>职　称</td><td></td><td>手机/固话</td><td></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td><td>通讯地址</td><td></td></tr>
<tr><td>申报类型</td><td colspan="4">☐ 先进个人　　☐ 领军人物</td></tr>
<tr><td>所获成果</td><td colspan="4">（包括论文、专利、著作、奖项、科研项目等，如有多项成果请以 1.2.3…格式罗列）</td></tr>
<tr><td>个人相关工作简介
（至少 1000 字）</td><td colspan="4">（包括在后勤信息化建设、应用、推广过程中发挥的作用）</td></tr>
</table>

所在单位意见	（负责人须为申报单位的主要负责领导，公章须为学校或后勤相关管理单位的印章） **经审核，以上申报材料及通过评优申报系统提交的内容均属实，同意申报。**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行业组织推荐意见	（自荐单位请在本栏目内注明“自荐”字样，无需相关负责人签名和加盖公章）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